



THE RECORDS ABOUT INSECTS

中小学生
必读丛书

教育部新课标推荐书目

新课标必读名著

一部昆虫学的经典史诗
一部值得传给下一代的著作

昆虫记

[法] 法布尔◎著 富 强◎译



中国致公出版社

昆虫记

[法] 法布尔◎著

富 强◎译



中国致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昆虫记 / (法) 法布尔 (Fabre) 著; 富强译.

—北京: 中国致公出版社, 2016

ISBN 978-7-5145-0879-6

I. ①昆… II. ①法… ②富… III. ①昆虫学—青少年读物 IV. ①Q96-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145391号

昆虫记

著 者: [法] 法布尔

译 者: 富 强

责任编辑: 王 聪

出版发行: 中国致公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 住邦2000商务中心1号楼
东区15层 电话: 010-66168543 邮编: 100025)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蓝创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17.75

字 数: 300千字

版 次: 2016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145-0879-6

定 价: 22.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蜣螂	1
第二章 登上旺杜峰	7
第三章 荒石园	15
第四章 舍腰蜂	20
第五章 蜜蜂、猫和红蚂蚁的寻家之旅	32
第六章 黑腹狼蛛	38
第七章 樵叶蜂	48
第八章 两种奇异巢穴	51
第九章 天牛吃路	55
第十章 新陈代谢的工作者	57
第十一章 西班牙蜣螂	67
第十二章 蝉	73
第十三章 螳螂	80
第十四章 椎头螳螂	91
第十五章 伟大的父亲：西西斯	96
第十六章 我的学校	101
第十七章 潘帕斯草原食粪虫	109
第十八章 昆虫的着色	116
第十九章 白面螽斯	121
第二十章 绿螽斯	125
第二十一章 蟋蟀	129

第二十二章	松毛虫	142
第二十三章	被管虫	151
第二十四章	白蝎“自杀”	161
第二十五章	化石书中的象虫	165
第二十六章	池塘中的世界	169
第二十七章	石蚕	176
第二十八章	孔雀蛾	178
第二十九章	林荫小道	180
第三十章	斑纹蜂	182
第三十一章	黄蜂	189
第三十二章	赤条蜂	200
第三十三章	捕蝇蜂	205
第三十四章	寄生虫	210
第三十五章	蜂螨	213
第三十六章	条纹蜘蛛	223
第三十七章	蟹蛛	227
第三十八章	迷宫蛛	231
第三十九章	蛛网的建筑	236
第四十章	蛛网上的电报线	240
第四十一章	蛛网中的几何学	243
第四十二章	克罗多蜘蛛	245
第四十三章	胭脂虫	248
第四十四章	萤火虫	250
第四十五章	菜青虫	259
第四十六章	金步甲	263
第四十七章	回忆童年	268
第四十八章	找枯露菌的甲虫	274

第一章 蜣螂

蜣螂第一次进入人们的生活至今，已有六七千年的时间。在古代埃及，农民在春天灌溉农田的时候经常见到这种昆虫。它们黑黑的、肥肥的，忙着向后推着一个圆球形的东西。这个奇怪的圆球让古代埃及农民感到很惊讶，同今天这里的农民一样。

这个圆球被古埃及人想象成了地球的模型，并且蜣螂的动作也与天上星球的运转相合。因此，他们认定这种甲虫一定掌握了很多天文知识，便给它取名叫“神圣的甲虫”。当时他们还认为蜣螂滚的圆球中装满了自己的卵，小蜣螂也是从那里面出来的。但是他们错了，大多时候里面并没有卵，不过是一个食物储藏室而已。

你要是认为这是什么可口食品的话，那就大错特错了。因为蜣螂的工作，是把各种污物从地表上收集起来。这个食物球便是用它收集到的垃圾搓卷起来的。

蜣螂扁平的头前边长着六颗尖细的牙齿，它们呈半圆形分布，就像是一种弯形钉耙。无论是刨除自己不需要的东西，还是收集自己挑拣好的食物，蜣螂都要靠这些牙齿。它的前腿也是非常有用的工具，这些弓形的前腿不但非常坚固，而且还在外端长了五颗锯齿，蜣螂就是用它来搬动一些障碍物的。

下面我们来介绍一下蜣螂制作圆球的步骤。它先是左右转动带锯齿的臂，扫出一块小小的空场，把自己收集来的东西堆放起来。然后，再用四只后爪去推。蜣螂的腿又长又细，尤其是最后的那一对，形状略弯曲，前端还有尖尖的爪子。蜣螂把这些材料用后腿压在身下，不断地搓动、旋转，直到它变成圆球形。用不了多久，它们就能把一个圆球从一颗小粒滚得像胡桃那么大，不久又像苹果那样大。我曾亲眼见过的蜣螂能把圆球滚得像拳头那么大，它们真是一些贪吃的小家伙。

这些食物的圆球做好以后，还要搬到合适的地方去。于是，蜣螂的旅行便开始了。它用后腿将球抓紧，用前腿行走。它是倒着向后走的，头朝下，臀部

搬起，姿势实在是有些高雅。它轮流向左右推动那个圆球。大家都以为它会拣一条平坦的路走，毕竟它重负在身。但事实却不是这样，它给自己选择的道路不是险峻的斜坡，就是不可能上去的地方。这个家伙固执得很，偏要选这样的路来走。对它来说，这个球非常重，再加上它是倒着行走的，所以，整个过程很艰苦，它需要小心翼翼地将这些球推上高坡。如若有一点疏忽，这个坡就算是白爬了，因为它会被球带着一起滚落下去。有的地方还会三番五次地滚落，可能是被一根草绳绊倒，也可能是在一块滑石上失足。总之，一丁点儿的障碍处理不好，就可能前功尽弃。有的时候，蜣螂得经过一二十次的跌落才能爬上一个坡。也有时，它会在绝望的时候变换路线，去寻找平坦的路。

在人们的眼中，蜣螂很善于合作。当一个蜣螂做成了一个球，便会离开在场的其他同类，独自把劳动成果向后推去。这个时候，一个还没开始工作的邻居就会跑过来帮着球的主人一起用力推。对于这种帮助，球的主人肯定是欢迎的。但是，它真的是热心的伙伴吗？不，他是一个“强盗”。要知道不下苦工夫和没有忍耐力是做不成圆球的，而去偷或者抢一个那就容易多了。所以有的“盗贼”就会用很狡猾的手段，甚至是暴力，去侵占别人的劳动成果。

有时候，从天而降的“盗贼”会将球主人击倒在地，然后蹲在球上。前腿放在靠近胸口的位置，摆出一副准备打斗的姿势。要是这个球的主人不甘心自己的劳动成果被霸占，上前来理论的话，这个“强盗”就会从后面给它一拳。球的主人爬起来后就去推自己的球，想赶快摆脱纠缠。这时候，两只蜣螂之间不可避免地就会发生一场角斗。它们会腿与腿相绞，关节与关节相缠，互相撕扯、互相冲撞，摩擦的甲壳会发出金属摩擦的声音。激烈的打斗结束后，胜利的一方会爬到球顶上，而失败的一方则默默离开。若是“强盗”获胜了，主人只得重新从小弹丸做起。有时候会出现第三只蜣螂参与抢劫，这种情况我亲眼见过许多次。

也有的时候，“盗贼”会拿出大量的时间和精力来行骗。它假装热心肠，帮助球的主人搬运食物。在经过深车轮印、长满百里香的沙地和其他险峻地形的时候，这个贼很少用力，它大部分时间都坐在球顶上欣赏风景。到了目的地之后，主人便开始挖坑。挖坑的时候需要用边缘锐利的头和有齿的腿向下开掘，沙土被抛向后方。就在这时，贼会紧紧地抱住球，假装自己死了。随着坑越刨越深，在里面工作的蜣螂已经看不到外面的情景，即使偶尔出来看一下，看到球旁睡着的蜣螂一动不动，它也不会起疑心。如果主人离开的时间一长，这个贼就会抓住机会，迅速将球推走，就像小偷怕被捉住一样。如果这种偷盗

行为被发现，球的主人会追上来，这个贼就马上变换角色，表现出一脸无辜的样子，让主人觉得它只是在制止这个球向坡下滚去。于是，它们像什么也没发生一样，一起将球搬回去。

如果贼把球顺利地偷走了，主人只能自认倒霉。它会擦擦面颊，深吸几口气，振翅飞走，回去从头开始。这种百折不挠的作风让我既羡慕又嫉妒。

后来，它的食品终于安全储存好了。它们的储藏室是一些土穴，一般掘在沙土或者软土上。这些储藏室如拳头般大小，有通往地面的通道，宽度也刚好可以让圆球通过。等到把食物推进储藏室之后，蜣螂就会坐在里面，找一些废物把进出口堵起来。圆球塞满了整个屋子，从地面到天花板全是美味佳肴，设宴的人通常只有一个，至多两个，坐在墙壁边一条狭窄的小道上进餐。蜣螂在接下来的一个礼拜或两个礼拜中不停地宴饮，昼夜不停。

我在前面提过，古代埃及人认为神圣甲虫的卵藏在它们的圆球中。事实并非如此，有一天，我偶然发现了蜣螂放卵的真实情形。

我跟一个牧羊的小孩很熟，他经常在空闲的时候过来帮我。有一次，他来找我，我还记得那是一个六月的礼拜日。他手里拿着一个奇怪的东西，样子像是一只梨，只不过稍微小了一些，颜色是那种腐朽后的褐色。这只“梨”摸上去很硬，外形也很好看，像是精挑细选出来的宝贝。男孩说里面肯定有一个卵，因为他在掘地的时候不小心弄碎了另外一个一模一样的“梨”，并在其中发现了一个白色的卵，大小就像一粒麦子一样。

我决定去考察一下。第二天，天刚刚亮，我就和小牧童一起出发了。

蜣螂的地穴很好找，因为它的土穴洞口总有一堆新鲜的泥土。不一会儿，我们就找到了一个。小牧童用小铲使劲地向地下挖掘，我为了不错过什么，便伏在一旁的地上观察。一个洞穴被掘开了，我在潮湿的泥土里发现了一个“梨”。在这个精致的“梨”上甚至还有一只母蜣螂在工作。这是我第一次见到这种奇异的工作，当时非常兴奋，甚至比从古埃及遗物中发掘出翡翠雕刻的神圣甲虫还要兴奋。

继续搜寻之后，我们又发现了第二个土穴。这次也发现了一只母蜣螂，它紧紧地抱着一个“梨”。一定是它刚刚完成工作，还没来得及离开。毋庸置疑，蜣螂的卵就在它怀中的这个“梨”中。这样的“梨”，我在一个夏天里至少发现了一百个。

蜣螂把人们扔在野外的垃圾收集起来，制作成了这些球形的“梨”。原材料的选择是比较严格的，因为这个“梨”还要当蜣螂幼仔的食物。当它们从卵

中出来的时候，是没有觅食能力的。所以，蜣螂妈妈为了不使它们挨饿，会把它们安放在一个适宜的食物里。这样，它们一出生，就衣食无忧了。

蜣螂把卵放在“梨”比较狭窄的那一端。无论是植物的种子，还是动物的卵，都是需要空气的。这也说明为什么鸡蛋壳上会分布着许多小孔。如果蜣螂不是把卵放在“梨”比较狭窄的那一端，而是放在比较厚的那一端的话，这些卵就会被闷死。因为这些“梨”质地坚硬，外面还有一层硬壳，根本不透气。蜣螂妈妈一般会把幼虫居住的空间布置得精致、透气，甚至在“梨”的中央也有一些空气，因为等幼虫消耗完周边的食物之后，它会到“梨”中央去进食，这时它已经变得很强壮。

蜣螂把“梨”做得一头大一头小，还在外面包上坚硬的外壳，都是很有道理的。它们的地穴温度极高，甚至有时会达到沸点。在这种环境中，三四个星期的时间就会让食物变得干燥，不能吃了。假设蜣螂幼虫出生后面面对的食物像石头一样坚硬的话，这些幼虫就只能被饿死了。这样的牺牲者不是没有，我曾经在八月的时候找到了许多。要避免让幼仔生活在一个烤箱中，母蜣螂就会把“梨”的外层用它那强壮的前臂压成一层硬壳。整个过程十分辛苦，这个硬壳可以用来隔绝外面的高温，是一个像栗子外壳一样的保护层。若是主妇们想在酷热的夏天里保持面包的新鲜，就会把它们放到一个紧闭的锅里。同样，昆虫也会这样做，它们为了保存幼仔的食物，为了家族和后代的希望，也会打造出这样一口“锅”。

我经过对蜣螂在巢中工作的观察，知道了它是如何去做“梨”的。它把需要的材料运到地下后，就足不出户，专心致志地工作。一般情况下，蜣螂会先搓起一个球，然后把这个球推到自己的土穴。在推进的过程中，这个球会沾上一些泥土和细沙，表面开始稍稍变硬。有的时候，蜣螂会在收集材料的地表附近选择修建土穴的地点。这样，工作就变得简单了，材料捆扎好之后可以直接扔进洞里，省去了运输。有一天，我见一只蜣螂在洞穴中藏了一些原材料，这些原材料还没有成型。当我第二天再去它的工作场地上看的时候，那些没成型的材料已经被加工成了一个“梨”。这个“梨”的外形已经具备了，看上去很精致。蜣螂在一旁忙碌着，像个艺术家一样。

这个“梨”贴着地面的部分，已经敷上了一些细沙，其余部分磨得像玻璃一样光滑。这表明蜣螂只是把“梨”塑造成型而已，还没有细细地滚过。制作这个“梨”的过程，同以前在阳光下制造圆球一样，都是用它那有力的大足轻轻地搓压。

我把泥土装入大口玻璃瓶中，为母蜣螂做成了一个人工的地穴，还在玻璃瓶上留下了一个小孔，用来观察它们的动作。这样一来，我就可以在自己的工作室中研究它们了，它们的一举一动都尽收眼底。

蜣螂先是做一个完整的球，然后再在球上面绕一道圆环，并不断用力压这道圆环，直至圆环被压成一条深沟，像瓶颈一样。圆球的一端被这条深沟勒出一个凸起，蜣螂在这个凸起的中央用力往下压，做成一个凹穴，像是火山口一样。这个凹穴越来越深，边缘也就越来越薄，最后变成了口袋模样。蜣螂把凹穴内部打磨光滑之后在里面产卵。最后，用一些纤维塞住口袋的口，也就是“梨”的尾端。

为什么蜣螂在封口的时候看上去如此随意呢？蜣螂把其余的地方都用大腿拍得结结实实，唯独封口处不会去动，因为卵在口袋中距离封口很近，如果塞子塞得太深，里面的卵就会受到伤害。所以，蜣螂把纤维很随意地塞在封口上，而不是使劲塞进去。

蜣螂的卵会在产下7~10天之后孵化成幼虫。它们毫不犹豫地咀嚼四周的墙，这些小家伙聪明得很，它们进食的时候总是朝着厚的地方前进。这样就不会把“梨”弄破，以免自己从中掉出来。用不了多久，它们就会长得很肥胖，样子也变得难看。背上会隆起，皮肤也变得透明，若是拿起来朝着光亮的地方看，那些内部器官可以看得一清二楚。假如古埃及人看到这些肥胖的蛴螬，他们肯定不会想到，这些臃肿的家伙将来会变成庄严、美观的神圣甲虫。

第一次蜕皮后，尽管已经能从这些幼虫身上辨别出蜣螂的形状，但是它们还没有完全长成蜣螂。这个小动物非常美丽，别的昆虫无法与之相比。那像蜜一样的黄色，加上半透明的感觉，让它浑身散发着一一种琥珀的魅力。在下一次蜕皮之前，这种状态能保持将近四个星期。

此后，它的颜色会变成红白色。随着蜕皮，颜色逐渐变黑，直到最后变成像檀木一样的黑色；表皮硬度也逐渐增强，直到披上角质的甲冑。到这时，它才彻底地变成了一只蜣螂。

这时，它还居住在地底下那个梨形的巢穴中。它渴望突破硬壳的束缚，渴望暴露在阳光里，这一切能否实现呢？环境是决定性因素。

它们通常都是在八月份出来，这是一年当中最炎热、干燥的时候。如果泥土不被雨水湿一下的话，仅凭这只昆虫自己的力量，想打破墙壁，冲出硬壳，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这些圆球尽管是用柔软的材料制成的，但是，此时已经被酷暑的高温烧得像砖头一样硬。

我曾经做过一个实验，把圆球放在一个盒子里，并保持干燥。早晚这些圆球内的囚徒会用它们头上的耙和前足上的锯齿去刮墙壁，发出一阵阵刺耳的摩擦声。持续两三天之后，它们没有取得丝毫进展。这时，我决定给它们其中的两只一些帮助。我用小刀在硬壳上戳开一个洞，尽管如此，它们也没能破壳而出。不到半个月，所有的硬壳都安静了。这些囚徒用尽了全力，却还是死在其中。

我又拿来了一些同样的圆球。这次我先用湿布把它们裹起来，然后放入瓶中，并用木塞塞好，等到湿布上的湿气把硬壳浸透之后，再将湿布拿开。这次试验很成功，囚徒冲破了被浸湿变软的壳。它们认准一点之后，便用腿支撑住身体，把背部当一条杠杆，使劲地顶和撞，墙壁最终被它们撞成碎片。这种条件下的试验，蜣螂每次都能从中破壳而出。

野外环境中的那些壳也是一样的情形，若是八月的太阳把大地烤得像砖头一样硬，这些蜣螂是不可能逃出牢狱的。这个时候如果下一阵雨，硬壳变软，再加上用肩扛、用腿蹬、用背撞，它们就能得到自由。

刚从地下钻出的它们最需要的不是食物，而是阳光。它们跑到太阳下之后一动不动，专心取暖。

过不了多久，它们就要吃东西。它们会像自己的前辈一样，做一个可以吃的球，选一个储藏的地方掘一个土穴，把球藏在里面，然后吃掉。没有人教它们这些，这些本领是它们生来就具有的本能。

第二章 登上旺杜峰

旺杜峰位于普罗旺斯，是一座高耸的秃峰。它是法国境内阿尔卑斯山脉和比利牛斯山脉海拔最高的一座山峰。常年屹立于云端，在很远处就能看到它。因为它的周围没有其他山峰，或者说没有能与它比肩的山峰。多少年来，它就那样静静地、孤独地矗立在法国南部。

旺杜峰是研究不同气候带植物分布的天然实验室，随时准备供科学家、植物学家和对此感兴趣的爱好者前来观察研究。

由于海拔太高，旺杜峰的山脚和山顶差异特别大。山脚下生长着一些半木本植物，例如惧寒橄榄树、百里香；与山脚下茂盛的植物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山顶上的荒芜，那里一年中有一半的时间被白雪覆盖，只生长着一些极地区系植物，这些植物的老家都是在北极。如果你想了解同一经线上由南到北的植物分布和特征，并不需要进行一次长途旅行，只需要拿出半天时间去攀登一次旺杜峰。你从山脚下出发，成片的百里香散发出芬芳的气味，这些气味让你感受到大自然的美好和旅行的快乐。百里香的叶子又小又圆，层层堆叠在一起，像是铺了一层地毯。在向上攀登几小时之后，你就会见到对生叶虎耳草，它们非常繁茂，远远看上去就像厚厚的垫子。这种植物还分布在北冰洋中的岛屿上，每年七月都会有植物学家登上北冰洋中的斯匹次卑尔根群岛上考察，他们在这些岛屿上见到的第一种植物便是对生叶虎耳草。在旺杜峰的山脚下你会感觉到像是在晴空万里的非洲，树篱笆中的石榴树上铺满了鲜红的石榴花，这种小花最喜欢的便是非洲的晴空；等到了山顶，你就仿佛到了格陵兰和北角的冰地。那里的碎石块中，生长着罂粟，它的茎秆被碎石块埋着，只留一朵艳丽的黄色花冠露在地表。这里的环境是如此荒凉，然而这朵花却是如此惊艳，攀登过旺杜峰的人一定不会忘记它迷人的身影。

我已经二十五次登上旺杜峰了，从来没有厌倦过，每一次都会有新鲜感。这种新鲜感正是来自那些反差鲜明的景象，那些本应该生长在不同气候环境中的植物聚集到这座山峰上，这些景象令人迷恋。我还记得在1865年8月第

二十三次攀登旺杜峰时的情景。当时我们一行八人，有三个人目的是考察沿途植物，其余的人不过是想锻炼身体及好奇上面的风光而已。攀登旺杜峰非常艰辛，以至于这次之后，他们之中再没有人愿意跟我去攀登一次。在他们眼中，仅仅是为了玩一下要付出如此大的代价，甚至是要躺在床上好几天爬不起来的活，太不合算了。

如果你没去过旺杜峰，难以想象它的样子，那么我来给你打个比方。你试想一下，你用铺公路用的碎石堆起一个石堆，只不过这个石堆有点大，足足有两千米高。然后，你再把一些墨水洒到石堆的表面，用来象征森林，这样你就可以把这个石堆想象成是旺杜峰了。在旺杜峰的山体上，你会发现一些砾石，还会发现一些其他大块的岩石。继续攀登的话，你还会碰上一些小平原。这些平原大都是突然出现的，没有缓冲坡，也没有过渡地段。你可以在这些小平原上休息一下，为接下来的攀登补充一些能量。接下来的路非常难走，脚下全是石头，而且非常窄。这种糟糕的路况一直持续到顶峰，那里的高度是海拔1912米。旺杜峰上没有绿绿的草坪，没有欢快流淌的溪水，更没有百年大树。这里只有石头，数不清的石头。你走在上面的时候，脚下被踩碎的石灰层岩发出金属般的声响，就像踩到了一串风铃。滑落的岩石像是山上泄下的水一般，形成了旺杜峰特色的碎石瀑布。

我们登山的出发地点是旺杜峰山脚下一个叫贝杜安的地方。出发的前一天晚上我们做好了全部准备工作，包括与导游商量登山路线，检查登山装备，查看随身携带的食品。一切收拾妥当之后，大家便睡了。明晚就要在山上过夜了，所以，今天晚上必须要睡个好觉。尽管我知道登山前一晚好好休息的重要性，可是我从来没有睡安稳过。这也是我每次登山都特别疲劳的主要原因之一。所以我奉劝我的读者：如果你们想去登旺杜峰，千万别在贝杜安夜宿。否则的话，你面对的将是一些嘈杂的场面。包括有人无休止地扯着嗓子交谈，弹子球的撞击声彻夜不停，醉鬼把手中的杯子和酒瓶弄得当当响，酒后还要高歌一曲，一些铜管乐器“呜呜哇哇”的声音从隔壁的舞厅里传来，人们在这里尽情狂欢，想尽一切办法使自己不休息。试想一下，你在这种环境中住过一个星期之后，你能指望休息好吗？更可恶的是，我住的房间底下便是烤肉叉。那是为我们准备食物用的，它整整转了一夜，“吱吱嘎嘎”的声音让我一夜没有合眼。

我眼睁睁地看着窗外的天色逐渐发白。一头驴想尝试一下公鸡的工作，在窗前大声地嚎叫。大家都起床了，我也跟着起来，我觉得这一觉跟没睡一个

样。向导牵来了牲口，我们把食品袋和行囊都放到牲口背上，让它驮着。此刻的时间是四点。伴随着向导吆喝驴的声音，我们出发了。走在队伍最前头的是骡子和驴子，特利布莱在一边牵着它们。特利布莱是这一带向导中最年长的，专门负责带人爬旺杜峰，我都亲切地喊他老兄。此时的天色还有些微暗，有的队员在借着微弱的光观察路边的植物，他们是我的同事，都是植物学家。队员们大多是在三三两两地交谈。我肩上挂着气压计，手中拿着铅笔和笔记本，跟在队伍的最后边。

我肩上的那个气压计原本是用来测量植物海拔的，最后竟变成了大家喝朗姆酒的借口。只要发现一种独特的植物，便有人喊我去测海拔，趁着这个空隙，大家都去喝一口朗姆酒。当时正是黎明前夕，山上很冷，所以大家便频繁地喊我测海拔，他们便趁机喝点朗姆酒。我知道后面的路还有很长，便不得不减少了测海拔的次数，催促大家快点赶路。

随着海拔的不断上升，气温越来越低，我们也感到越来越冷。开始时见到的一些植物种类也逐渐消失了。首先是橄榄树和绿圣栎；等到了一定高度，葡萄树和扁桃树也不见了；再往上走，桑树、核桃树和白橡树也消失了踪影，黄杨树变得多了起来。之后，我们进入到了一个植被很单调的区域。这是一个中间过渡区域，这里的海拔位于种植植物生长区的上线，但是还没有到山毛榉生长区的下线。在这里，你只能看到一种植物，那就是山地风轮菜。因为这种植物的小枝叶浸上香精油后，会产生一种辛辣气味，所以被当地人称为“培布雷达泽”，意思是“驴胡椒”。它还是一种佐料，可以撒到小奶酪上面。驴子身上的食品袋中就有小奶酪，队员们的眼睛不住地往那些食品袋上面瞅。我知道他们心里想什么，大早上就出来爬山，到现在肯定饿了。我仿佛听到了大家的肚子在叫唤。

只有等到休息的时候才能吃东西。为了帮助大家暂时哄骗一下自己的肠胃，我传授给他们一个方法。路边的碎石上有一种植物，它在植物学上的名字叫盾牌酸模。这种植物非常矮小，叶子呈箭头形。我教大家用这种植物暂时充饥。看着我塞了满满一嘴的盾牌酸模，队员们都感到很好笑。可是，等他们尝试了一下之后，便争先恐后地去路边采这种植物。这都在我的预料之中，因为它的味道确实不错。

没过多久，我们便穿越了中间过渡地段，来到了山毛榉生长区。最开始看到的山毛榉都是相互间离得很远，单独生长的。广阔的空间让它们的肢体得到了充分的舒展，下端的枝条都拖到了地面上。再往上爬一段就会发现一种小矮

树，它们密密麻麻地挤在一起。之后，就会看到大片的山毛榉。此时的它们已经不再是孤零零地立在那里了，而是结成一片广袤的森林。对于任何植物来说，这里的生长环境实在是够残酷。脚下的土地是贫瘠的石灰岩，冬季里还要忍受狂风暴雪的摧残。即使是山毛榉，也有很多受不了这种环境。你会发现一些山毛榉光秃秃的只剩下一根树干，树枝不是被风吹断了，就是被雪压断了，有的甚至连根拔起，躺在地上。这片茂密的山毛榉树林远远看去黑压压的一片，就像是旺杜峰的一条腰带。穿越这片树林大约需要一小时左右，之后又会看到间隔很远的一棵棵山毛榉，跟走进树林之前看到的一模一样。不同的是，走进树林之前看到的是山毛榉生长区的下线，而现在看到的则是它的上线。此时嘴里嚼的那些路边植物已经哄不住肠胃了，我们得找地方准备午餐了。

我们选在了一个名叫格拉夫泉的地方歇脚。这里有一个浅浅的水潭，水是从远处用水槽引来的，这些水都是地下泉水，非常清凉。平时除了牧羊人以外，没人到这里来。山脚下此时还是酷暑，而这里的泉水却是如此清凉，水温只有7度，让人难以想象。我们将大桌布铺在地上，这块大地本身就像是一块色彩鲜艳的地毯，上面绣满了美丽的植物。我们的午餐非常丰盛：有加了蒜的一整只羊腿，味道清淡的一整只鸡，加了山地风轮菜佐料的当地乳酪，掺杂着肥肉丁和胡椒的阿尔灌肠，汤水晶莹的咸腌绿橄榄和油浸黑橄榄，白瓢和黄瓢的两种不同口味的卡瓦庸甜瓜，正在泉水中冰镇的饮料，最后是有助于餐后消化的洋葱蘸酱。怎么样？够丰盛吧！我那两位植物学家同行是第一次跟我攀登旺杜峰，他们被这些丰盛的午餐惊得目瞪口呆。随后午餐开始，大家纷纷加入到了这场食物消灭战中。

这场进餐如史诗般壮丽。刚开始的时候，大家可能是因为太饥饿了，无论是羊肉还是面包都是大块大块地往嘴里塞，彼此之间顾不上说话，噎住了就大口地喝饮料。照这个吃法，真不知道剩下的够不够明天吃。我嘀咕着：管他呢，先填饱肚子再说吧。饭后大家都躺在那里，一边聊天，一边惬意地打着饱嗝。在交谈中大家赞赏着准备午餐的人，认为他很有预见性，知道大家爬了一上午山之后肯定会非常饿，需要大量进食，而这顿午餐是如此丰盛。之后，大家又开始对中午的美食品头论足起来，说着各自最喜欢的食物。有人说喜欢橄榄，有人说喜欢瓶装的鲜鱼，还有人说喜欢灌肠，最后他们评选出了最受大家欢迎的食物，那就是培布雷达泽乳酪。说完之后，大家躺在草地上晒起了太阳。一股股轻烟从人群中升起，那是他们在抽烟斗和吸雪茄。

一个小时之后，休息该结束了。导游喊大家起来，抓紧赶路。我们原定的

方案是这样的：导游和我们在此地分两路走，他带着行囊和牲口走一条小路，到达一个叫“羊圈”的地方，那里有一座用石块垒成的大房子，他就在那里等我们。我们走另一条路线，继续攀登，直达顶峰。然后在天黑之前下到海拔1150米的“羊圈”，与导游会合，并在那里过夜。这个方案是大家事先定好的。

我们顺利地登上了峰顶。大家都好奇地朝四处观望，南边的山坡略显舒缓，我们刚才便是从那里爬上来的；北面的情况则不同，是一处陡峭的悬崖。这个悬崖深不见底，从上面往下看，胆战心惊。我估计这个悬崖有1500米那么深，扔下一块石头去，很久才会落入谷底，并且中途不会被任何东西阻挡。谷底是一处河床，从上面看就像是一条白色的布带，非常醒目。队员们像顽皮的孩子一样，他们掀起一块大岩石，把它推下了悬崖。如此重的石头从这么高的地方滚下去非常壮观，队员们都在为自己的恶作剧而欢呼。我也有自己的乐趣，那就是在岩石底下发现了一种蜂。这种蜂叫作立翅泥蜂，我之前在平原上的路边见过一次。之前见它们的时候，它们还是一个个体独居。而在这里，它们却变成了群居，几百只挤在一起。

我刚要准备着手研究的时候，起了南风。早上出门的时候就刮过一阵南风，现在则没有那么简单，伴随着这阵南风一起来的还有一团团乌云，随时都有可能化作一场大雨。此时的山顶上起了大雾，到处飘浮着水汽，能见度只有几米。此时我们队伍中少了一个人，是我非常要好的朋友德拉古尔，就在变天之前他离开我们独自去寻找一种植物，那是一种只有在高海拔处才生长的植物。我们将双手围成喇叭状，大声地呼喊着他的名字。但是，这里实在是太辽阔了，我们的喊声全部消失在迷茫的大雾中。眼看着翻腾的大雾，我们十分焦急，最后决定亲自去寻找德拉古尔。为了不走散，我们剩下的七个人手牵着手。我走在队伍最前面，因为这些人当中我最熟悉这里的地形。就这样，深一脚浅一脚地走了一段时间，简直就跟在夜晚捉迷藏一样。最后还是没有找到德拉古尔的身影。我怀疑他看到天上的乌云之后，自己跑回“羊圈”了。因为他经常光顾旺杜峰，对这里的地形和天气都比较熟悉。于是，我们也决定回“羊圈”。此时大家身上都已经湿了，衣服紧紧地贴在身上。

这个时候，又有一个难题摆在我们眼前：寻找德拉古尔的时候东转西转，再加上这样的鬼天气，我们迷路了。我已经搞不清哪边是南，自然也不知道南坡在哪儿。我问问这一位，再问问那一位，得到的答案也完全不同，并且他们自己也不肯定。我们全部都迷失了方向，分不清东南西北。我从来没有意识

到，能辨别东南西北是如此的重要。虽然都是下坡，但是我分辨不出脚下的路是通往哪个方向的下坡。要是走错了，不但回不了“羊圈”，还有可能一头栽进陡峭的悬崖，摔个半死。想到后果的严重性，我停下了脚步，犹豫不决。

多数人觉得应该停止前进，原地不动，等雨停了再作打算。还有一部分不赞同，他们觉得应该尽快寻找下山的路，免得雨越下越大。我也认为应该尽快下山，雨下到什么时候谁也不知道。再说天一黑气温就会下降，到时候冻不死也会冻僵。有一个队员没有发表意见，一直默默不语。他叫贝尔纳·维尔洛，是我的好朋友，这次是专门从巴黎植物园赶过来陪我攀登旺杜峰的。尽管一言不发，但是看得出他并没有慌张。我把他拉到一边，悄悄告诉了他我的顾虑。理智战胜了恐慌，我们开始推断方向，找出哪边是南边。他问：“你确定乌云是从南边过来的吗？”我说：“确定，这个绝对错不了。”“当时吹的是南风，乌云从南边过来，下雨的时候雨滴也应该是由南往北倾斜落下的。”“这样一来，只要分辨雨从哪个方向吹过来，那个方向就应该是南。”“理论上是这样，不过这个方法不太可靠。因为现在风比较小，雨滴太乱，根本看不出是从哪个方向落下来的。再说，谁也不能保证风向没有变过，当乌云在山顶上聚集的时候，风一般都是打转的。”“你说得有道理，那还有什么其他线索呢？”“我想到了一点，如果风向一直没有变，那么雨会从南边吹过来，我们身上的左边首当其冲，肯定比右边要湿。即使是后来风向变了，变成了旋转风，那么我们身上的各处被淋湿的程度应该是差不多的。总的说起来，左边还是会比右边湿。对不对？”“我同意你的说法。”

就这样，经过你一言我一语的推断之后，队员们便明白了。纷纷往自己身上摸，看一下哪边更湿。当然，他们摸的不是自己外面的衣服，那些衣服早就湿透了，而是最贴身的衣服。结果让大家很兴奋，左边果然要比右边湿。这下子好了，我们手挽着手朝左边走去，我还是在队伍的最前面。我边走边对队员们说：“这是我们最后的办法了，就让我们冒一回险吧。”队员们纷纷回应着我：“我们跟你走。”就这样，队伍坚定地行走在陌生的山路上。

山坡非常陡峭、湿滑，在上面感觉收不住脚。就这样互相搀扶着走出二十多步以后，队员们心里便踏实了。哪里有什么悬崖，脚下分明是坚实的土地。山坡上到处都是碎石，脚踩过之后，这些碎石便向坡下滚去，路上又碰落了别的碎石，就这样，汇成了一小股碎石流，发出咔咔啦啦的声响，像是美妙的音乐一般动听。我们下山走得非常快，没几分钟便来到了山毛榉区的上线位置。这里树多，再加上天马上就要黑了，脚下的路变得非常模糊，需要弯下腰去才能